

证券代码：834169 证券简称：山西高科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西高科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变更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公司原聘请的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杨晓娜、潘磊，现因由于合作关系调整，公司决定更换律师事务所。公司对原法律顾问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在服务期间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法律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原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杨晓娜律师、潘磊律师无法见证山西高科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变更为山西隆诚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为黄宏明和冯茹见证。

二、变更律师事务所及见证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因此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已经公司管理层一致同意。

三、新任公司法律顾问的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情况

名称：山西隆诚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黄宏明律师、冯茹律师

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华润大厦 T7-22 层

四、变更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工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也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大会召开产

生影响。

特此公告。

山西高科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